

施工合同

建设单位：周口市实验幼儿园 (以下称：甲方)

施工单位：河南新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以下称：乙方)

遵照国家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暂行办法和当前实际情况，结合本项工程，双方协议签定本合同书条款如下：

第一条、工程名称：周口市实验幼儿园伙房水电线路更换工程

第二条、工程地点：周口市实验幼儿园

第三条、工程范围：工程报价单包含所有内容

第四条、承包方式：包工、包料

第五条、技术资料：在施工前由甲方提供施工图纸（或施工说明书）。技术资料需要变更时，须经双方同意后，始得变更。

第六条、施工前甲方应将现场上的一切障碍物清理工作做好。以及修整好 场内外运输道路。如需乙方清理，甲方应出工资。

第七条、水电供应：本工程所用的水电源线路，由甲方安装到施工现场。

第八条、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：叁万肆仟元（小写：34000 元）。

第九条、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第十条、付款办法：施工完成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一次性付清。

第十一条、在合同签定后，甲方应派专人为驻工地代表，作施工指导，乙方派专人为施工总负责人。在施工过程中，如甲方对工程施工有意见时，通过甲方驻工地代表，向乙方施工负责人提出意见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第十二条、工程期限：共计 10 日历天。如因气候变化和法定假日等



特殊情况时，得顺延之。

第十三条、工程验收：工程竣工后，乙方通知甲方，甲方应在三日内验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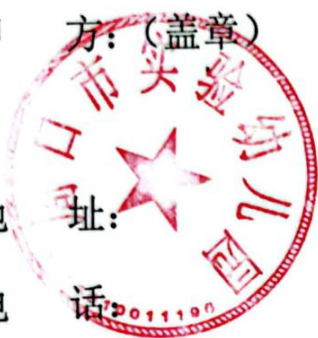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四条、本合同生效后，甲方按期付款，乙方按期竣工。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两份，乙方两份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电话：

负责人：

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2023年11月13日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电话：

负责人：



2023年11月13日

